

##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17日以书面通知、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石明达先生主持，公司8名董事均行使了表决权，会议实际有效表决票8票，其中，范晓宁董事、张卫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公司为下属控制企业苏州通富超威半导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下属控制企业苏州通富超威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富超威苏州”）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分行申请贷款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美金，贷款资金用于项目技术研发、设备采购等。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通富超威苏州上述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美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保函担保、质押或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董事会中讨论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相关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全文同时刊登在 2019 年 8 月 29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上。

### 三、备查文件

1.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